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341 臺北市塔城街36號

傳 真：02-27877178

聯絡人及電話：TFDA風險管理組第四科 02-27877143

電子郵件信箱：cht0220@fda.gov.tw

10478

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92號9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8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21101856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廢止令影本

主旨：「藥物優良製造證明書申請辦法」，業經本部會銜經濟部於中華民國102年8月20日以部授食字第1021101250號、經工字第10204603970號令廢止，茲檢送廢止令影本一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經濟部工業局、行政院秘書長、行政院法規會、司法院秘書長、內政部、財政部、法務部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、財政部關務署、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、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、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、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、中華民國生物產業發展協會、台北市高壓氣體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區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、財團法人醫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、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、台灣區高壓氣體工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台灣藥物品質協會、中華民國高壓氣體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省高壓氣體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高雄市高壓氣體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工業氣體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無菌製劑協會、經濟部法規委員會、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省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中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美國商會政府及公共事務部、台北市歐洲商務協會、台北市日僑工商會、中華民國助聽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眼鏡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醫檢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綜合發展研究院生物科技研究所、台中市助聽器同業公會、台中市助聽器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生物技術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助聽器同業公會、台北市美國商會政府及公共事務部(美國商會醫療器材委員會)、台

裝

北市國際工商協會、台北市眼鏡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電器商業同業公會、臺  
 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  
 公會、台灣口腔生物科技暨醫療器材產業發展促進協會、台灣省塑膠製品商業  
 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省橡膠製品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省鐘錶眼鏡商業  
 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自行車輸出業  
 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眼鏡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塑膠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  
 電氣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橡膠工業同業公  
 會、台灣區織襪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橡膠暨彈性體工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中  
 華民國助聽器同業聯合協進會、中華民國行動輔具協會、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  
 理局、南港軟體工業園區二期管理委員會、桃園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  
 縣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財團法人台灣電子檢驗中心、財團法人自行車暨健康科  
 技工業研究發展中心、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、財團法人塑膠工業技  
 術發展中心、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量測技術發展中心、高雄市助聽器商業  
 同業公會、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鐘  
 錶眼鏡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  
 會、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嘉義市儀器商  
 業同業公會、德國經濟辦事處、台灣區中藥工業同業公會、各縣市衛生局

副本：本部法規會、本部中醫藥司（均含附件）



部長邱文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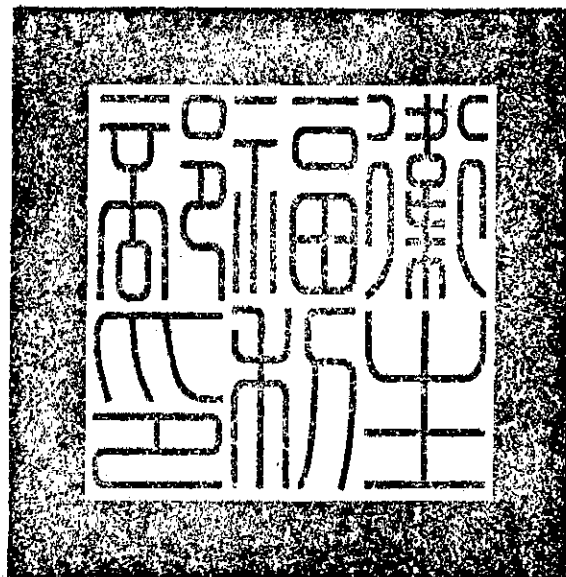
線

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 衛生福利部、經濟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8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21101250號  
經工字第10204603970號



廢止「藥物優良製造證明書申請辦法」。

部長 邱文達

部長 張家祝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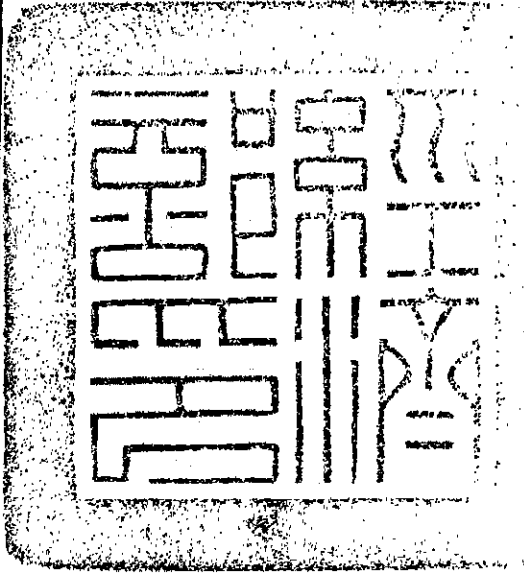
## 會銜公文機關印信蓋用續頁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20 日
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 1021101250 號

經工字第 10204603970 號

主旨：廢止「藥物優良製造證明書申請辦法」。

說明：2 個以上機關之會銜公文用印時，得依本表蓋用